

講題：從推雅推喇教會看教會不應容忍甚麼？

經文：啟示錄2:18-29

今天講道，接著講到第一世紀羅馬帝國統治時，在亞細亞省之七間教會，今天是第四間 — 推雅推喇教會，看看他們得耶穌稱讚的地方，也看看他們被耶穌吩咐約翰寫信責備他們之處，藉著經文，也讓我們一同檢視我們教會，我們各人的情況。啟示錄2:29「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」

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北區雪梨華人基督教會所說的話，向我們教會所說的話，向我們所說的話，向我所說的話。

(一) 推雅推喇(Thyatira)在啟示錄時是怎樣的，教會如何被建立？

推雅推喇今天在土耳其境內，土耳其的西部，在別迦摩東南約60公里，出入別迦摩必經之城。在士每拿東北約80公里，在撒狄之北約60公里。

推雅推喇城與26/7講道提到的以弗所一樣，早在主前六千年已有人居住的痕跡。羅馬帝國興起，推雅推喇歸入了羅馬統治。啟示錄記述的推雅推喇，就是在羅馬帝國統治下，其時，應是主後，耶穌升天去了的一百年間。這城直至第十世紀這城已消失，今天名字是亞克希沙，阿克希薩爾(Akhisar)。

在啟示錄的時期，推雅推喇是一商業中心，也是軍事重地，是一駐防城，保護別迦摩，也可算是工業中心，因為紡織業，印染業，皮革業也很出名。

由於工商業發達，貨物在此出入，所以各行各業都會組織同業商會，工會或行會，方便交流及做生意。推雅推喇的信徒，既然在那裏工作，或做生意，自然也要加入這些商會，工會或行會，我們又會相信，這些同業商會，工會或行會，他們會有他們的保護神，他們有他們的假神崇拜，偶像崇拜，可從啟示錄2:20提及吃祭過偶像之物，得知曉。

聖經除了啟示錄提到推雅推喇，在使徒行傳16:14-15「有一個賣紫色布的婦人，名叫呂底亞，是推雅推喇城的人，素來敬拜 神。她在聽着，主就開導她的心，使她留心聽保羅所講的話。她和她一家都領了洗...」。當時，保羅到

了腓立比，是保羅第二次出外旅行佈道，到了腓立比。腓立比今天在希臘國境，紫色布在當時是名貴的，呂底亞到腓立比，為要做生意，今日來說，即由土耳其去了希臘做生意。

基督教何時進入推雅推喇不知道，教會怎樣成立也不大清楚，會不會是呂底亞，她信主後，返回推雅推喇後，把教會建立起來，不得而知。不過，有記載在第三世紀時，推雅推喇被稱為基督教城市，即不少人相信耶穌，他們的主教曾出席主後325年的尼西亞會議及主後431年的以弗所大公會議。

## (二) 耶穌基督吩咐約翰寫信給推雅推喇教會的使者，稱讚可算是大的

啟示錄2:19「我知道你的行為：愛心、信心、勤勞、忍耐；又知道你末後所行的善事比起初所行的更多。」

啟示錄2:2「我知道你的行為、勞碌、忍耐，也知道你不容忍惡人...。」

推雅推喇教會有以弗所教會所有的，如勤勞，忍耐，也有以弗所教會所沒有的，因為以弗所教會拋棄了起初的愛心，又有上主日講到的別迦摩教會所有的信心，並且比起初更多，這實在是好，對他們的稱讚也大。

## (三) 稱讚大，然而，責備也大，也嚴厲，若不肯悔改，要受審判

稱讚大，責備也大，也嚴厲，像比前所責備的兩間教會以弗所及別迦摩責備大很多，起碼篇幅十分長，並且，說明，若不肯悔改，要受審判，會患病，要受大患難，甚至要死。

請看看：

啟示錄2:20-23「然而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，就是你容忍那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教唆我的僕人，引誘他們犯淫亂，吃祭過偶像之物。我曾給她悔改的機會，她卻不肯悔改她的淫行。看吧，我要使她病倒在床上。那些與她犯姦淫的人若不悔改他們的行為，我也要使他們同受大患難。我又要殺死她的兒女，眾教會就知道，我是那察看人肺腑心腸的，我要照你們的行為報應各人。」

#### (四) 耶穌基督吩咐約翰寫信給推雅推喇教會，責備他們甚麼？

啟示錄2:20「然而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，就是你容忍那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教唆我的僕人，引誘他們犯淫亂，吃祭過偶像之物。」

在和合本，這裏的「容忍」，譯為「容讓」，在我的理解裏，「容讓」像更寬鬆。

++容忍，容讓—明知不對，明知是罪，由它發生，明知不好，明知不妥，由它發生。

那些明知不對，明知不妥的是甚麼？食和色。

食、色，性也，這是中國古書之言，應是孟子的弟子告子曾說的。

孔子也說：「飲食，男女，人之大欲存焉」意思說是人的本性使然。

本性，食是為了填飽肚子，色是為了傳宗接代，若貪愛美食，愛好美色，或其他原因，想已遠離了本性範圍，中國古書的教導，更何況是聖經的教導。

推雅推喇教會中，可能有少數的信徒，食和色，已在罪中，在世俗裏，然而，教會在容忍著，其餘的信徒也在容忍著，在容讓著他們的行為，因此，耶穌要責備，並嚴厲責備，因為有些信徒放縱了，因為有些信徒世俗化了：

##### (1) 犯淫亂一色(明知不對，明知是罪)

淫亂為甚麼與耶洗別拉上關係？這裏說那自稱是先知耶洗別的婦人，意思她不是耶洗別，她好像他們認識的一位耶洗別，特別是那位耶洗別曾做的事。那就讓我們想到舊約聖經裏記載的，只有一位這個名字的耶洗別。

列王紀上16章，那裏記載到北國以色列的第七任王帝亞哈，他娶了外邦女子為妻。

列王紀上16:31-32「他犯了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所犯的罪，還當作是小事，又娶了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為妻，去事奉巴力，敬拜它，又在撒瑪利亞建巴力廟，在廟裏為巴力築壇。」

巴力，當時拜的人認定，它是掌管生殖的神，為要得六畜興旺，他們在敬拜時，敬拜的人就得與廟妓發生性行為，以此去刺激巴力神，讓它激動起來，使得他們六畜興旺，多多繁殖，多多生長，這是他們的宗教信仰。由此，可知，這裏的淫亂，像是公開的，像是造福世人的。

當時，在推雅推喇的信徒，他們有做生意的，有作工人的，想他們也會加入各行各業的商會，工會，為著要做生意，得商業利益，不至被排斥，被杯葛，多會參加他們的聚會，作工的，也可能要保著自己的工作，或得到升遷的機會，也得去參加工會的活動，甚至宗教活動，然而，他們有他們的神，當時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教唆做的，大概就是這些吧，因為聖經說，引誘他們犯淫亂，就是這樣被引誘去了。

若已經相信的，他們在他們的宗教活動中，若敬拜他們的神的話，他們不但在肉體上犯淫亂，並且在屬靈上犯淫亂，因為他們對所信的真神不忠。神特別用一卷書來警告，來責備當時的以色列，他們拜巴力，淫亂，犯姦淫—就是何西亞書。

何西亞書1:2「耶和華初次向何西阿說話。耶和華對他說：『你去娶一個淫蕩的女子為妻，收那從淫亂所生的兒女；因為這地行大淫亂，離棄耶和華。』」。

何西亞書2:8「她不知道是我給她五穀、新酒和新的油，又加添她的金銀；他們卻用來供奉巴力。」

## (2) 吃祭過偶像之物—食(明知不好，明知不妥)

吃祭過偶像之物，這句說話是啟示錄2:20耶穌吩咐約翰責備推雅推喇教會的其中的說話，對嗎？算不是罪，也不是不對，也應算是不太好，不妥當，同意嗎？

當時他們的工會，商會活動，特別由這位先知婦人耶洗別教唆，相信一定有他們的宗教儀式，尤其那些在廟裏舉行的，也先會向他們的神敬拜，並以食物作祭品，以獻祭，獻祭後的食物，一同吃。

熟悉聖經的，馬上會看到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0章，看到有關吃不吃拜過偶像的祭物的教導，保羅說，凡事都可行，但不都有益處。

在市場上買肉回來，不知有沒有祭過偶像，不用問，只管吃。若有不信的人請吃飯，擺在面前的，不知道有沒有祭過偶像，不用問，只管吃。但是，哥林多前書10:28「若有人對你們說：『這是獻過祭的物』，那麼為了那告訴你們的人，並為了良心的緣故就不吃。」因為他們所獻的是祭鬼，不是祭真神，若不願意與鬼來往，就應不吃。若不希望那些不信的人以為我們都願意與他們的鬼神來往，就不應吃。(林前10:20)

哥林多前書10:31-32「所以，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做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做。你們不要使猶太人、希臘人，或 神教會中的人跌倒。」

(五) 耶穌這次的自我介紹，像要表達他的不能容忍。

耶穌基督向這七個教會寫信，有同樣的要求，要他們得勝，所以對每個教會都說，得勝的。然而，耶穌基督寫信予七個教會，自我介紹時，則每次不同。向推雅推喇教會自我介紹是：

啟2:18「你要寫信給推雅推喇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 神的兒子，那位眼睛如火焰、雙腳像發亮的銅的這樣說：..』」

耶穌是 神的兒子，表明是真 神，「不是假神，不是偶像」，「那位眼睛如火焰」，好像金精火眼，是要人看到耶穌在發怒，非常不滿意，「雙腳像發亮的銅」以前的銅用來作鏡子，發亮，即擦得十分光亮，使得照得更清楚。耶穌要走在他們面前照著他們，要他們看到他們的本相，要人看看自己的光景，是否已做了一些 神絕不喜悅的事。

(六) 教會(我們)也不應容忍，不應容讓犯罪的事、不妥的事發生，那就不應說:

(1) 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!

(2) 逢場作興，隨俗應酬

這些都是為自己找借口的說話，叫人容忍，容讓，看開一點的說話，如果不是這樣，沒有生意做的，沒有工作做的。

也在解釋一下，撒但深奧之理。啟示錄2:24「至於你們其餘的推雅推喇人，就是一切不隨從這教訓，不明白他們所謂撒但深奧之理的人，我告訴你們，我不會再把別的擔子放在你們身上。」

「不明白」—英文NIV本‘Have not learned’；現代中文譯本：沒有學習。

沒有學習所謂魔鬼深奧之理，甚麼是魔鬼深奧之理?

當耶和華造人在地上後，耶和華吩咐始祖亞當說。

創世記2:16-17「耶和華 神吩咐那人說：『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！』」

蛇，即撒但魔鬼引誘始祖時，創世記3:2-3女人對蛇說：「園中樹上的果子，我們都可以吃；只是園子中間那棵樹的果子， 神曾說：『你們不可吃，也不可摸，免得你們死。』」

創世記3:4-5「蛇對女人說：『你們不一定死；因為 神知道，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，你們就像 神一樣知道善惡。』」。

這個應是所謂魔鬼深奧之理，深奧英文聖經譯為**Deep Secrets**大的秘密。

魔鬼深奧之理 — 吃知善惡樹的果子: 吃了--不一定死 ---- 還會更好。  
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: 做了--不一定不對-- 還會更好。  
逢場作興，隨俗應酬: 吃了--不一定不妥-- 還會更好。

讓我們不學習，也不容忍，容讓所謂魔鬼深奧之理在教會裏。

(七) 願我們都作其餘的推雅推喇人，持守那已經有的，作得勝者，直到主來，得賞賜

啟2:24-28「至於你們其餘的推雅推喇人，就是一切不隨從這教訓，不明白他們所謂撒但深奧之理的人，我告訴你們，我不會再把別的擔子放在你們身上。你們只要持守那已經有的，直到我來。那得勝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，我要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；他必用鐵杖管轄他們，如同打碎陶器，像我也從我父領受了權柄一樣。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。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」

賞賜(1)            賜權柄，耶穌的權柄:

啟示錄2:26-28「那得勝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，我要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；他必用鐵杖管轄他們，如同打碎陶器，像我也從我父領受了權柄一樣...」

詩篇2:9( 神所揀選的君王) 「你必用鐵杖打破他們，把他們如同陶匠的瓦器摔碎。」

啟示錄19:15-16「有利劍從他口中出來，用來擊打列國。他要用鐵杖管轄他們，並且要踹全能 神烈怒的醉酒池。在他衣服和大腿上寫着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的名號。」

賞賜(2)            賜晨星，耶穌是晨星:

啟示錄2:28「...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。」

推雅推喇的商人，一定明白晨星的重要和需要，每清晨，天未亮的時候，他們為做生意，他們就要起行，漆黑一片，晨星成為他們領路的指引，也是他們的依靠。

啟示錄22:16「我一耶穌差遣我的使者，為了眾教會向你們證明這些事。我是大衛的根，是他的後裔；我是明亮的晨星。」

耶穌是晨星，是明亮的晨星，意思說，耶穌成為我們的指引，領導著我們更曉得持守所有的，直到他再來。